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5年度司促字第6209號

債 權 人 遠信國際資融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沈文斌

上債權人聲請對於債務人江芊鑿發支付命令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一、債權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事項，逾期駁回其聲請：

請確認聲請狀所載債務人江芊鑿之身分證統一編號為「Z000000000號」是否誤載，請查明更正。

二、特此裁定。

三、本件裁定，不得聲明不服。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1 日

民事庭司法事務官 林柔均

附註：

一、嗣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